

1906

潮安文史

第十辑



潮安县政协文史委员会编
二〇〇六年八月

潮安文史

第十辑

潮安县政协文史委员会编

二〇〇六年八月

封面题字： 林兴胜

《潮安文史》编辑部

分管领导： 陈传佳

顾 问： 曾楚楠 杨秀雁
杨启献 郑少波
林少亮 郑仁章

主 任： 庄贞浩

副 主 任： 陈 悦

委 员： 陈照亮

责任编辑： 沈坚和

摄影装帧： 林少武

潮 安 文 史

广东省非营利性出版物准印证

[2006] 粤印准字第0214号

出版单位： 广东省潮安县政协

文史委员会

出版日期： 2006年8月



惠林百货批发中心



①②③

惠林百货市区部份连锁店



惠林百货批发中心内景



尚未竣工的惠林百货
商行配送中心，需要

第十辑

目 录

2006年 8 月

· 往事忆述 ·

忆“潮安县开发莲花山民兵团”往事	曾次亮	1
鹿湖农场整风和郑扬同志	许振声	5
彩塘卫生院初期的几次抢救	郑少波	10
轰动一时的亭头晚稻大丰收	郑仁章	15
“文革”时期		
传达中央文件的两次会议侧记	许振声	18
我在文化大革命时期的遭遇	曾次亮	23
一张大字报的风波	辛伦高	26
在凤南“上山下乡”的日子	张宏思	29
我与潮安第二中学的缘份	曾次亮	36
从熔毁到重铸		
—— 彭启安同志谈湘子桥銕牛	柯培忠	41

· 革命史迹 ·

抗战纪念碑 风雨五十年	谢鹏翥	45
凤凰镇黄秋富烈士纪念碑建碑纪实	曾次亮	51

· 难忘史迹 ·

沦陷期间庵埠的几处日军慰安所	杨启献	55
----------------	-----	----

· 目 录 ·

· 人物春秋 ·

清代平台猛将李芳园	倪学用	57
“银坛骄子”——白云传略	陈卓坤	59
缅怀苏兰同志	吴田夫	61
柬埔寨当代侨领杨启秋	杨启献	66
泰国革命归侨林影	林和实	69
记旅美潮籍乡彦陈传治先生	郑仁章	72
集体防护专家陈升富	林和实	84
刘绍民情洒西藏高原36个春秋	林和实	87
新加坡潮籍作家中的父子兄弟军	郑喜胜	95

· 文化史话 ·

庵埠文化工作记事(续一)	杨启献	99
庵埠镇一次文艺大比武	王昌瑜	109
“白毛女团”传佳话	石应瑞	112
香港韩江潮剧团的40年	杨文波 刘福光	116

· 祠庙管窥 ·

潮安祠庙初探	陈健民	122
--------	-----	-----

· 百业今昔 ·

解放前潮安报刊一瞥	庄 群	134
记潮州城纸遮业	许振声	137
海外潮人捐资修筑堤防的慈善业绩	林和实	141
彩 票	许振声	146

· 民俗风情 ·

潮州城拜神的民俗	许振声	149
二〇〇二年大事记	陈 悦	157

忆“潮安县开发莲花山民兵团”往事

曾次亮

1970年仲秋，我在“潮安县复建牛田洋民工指挥部”完成任务之后，回归枫洋“五七”干校继续当“候补学员”。约一个星期后，干校领导就通知我到市区华侨中学开会。

会议在侨中礼堂举行，到会有100多人。县革委会政工组属下的组织组（相当于组织部）负责人宣布组建“潮安县开发莲花山民兵团”，平原地区各公社则组建民兵营。并宣布团、营两级领导成员名单。除军代表谢潮城同志任团长之外，其余团、营主要领导都是被批斗后罢了官的“走资派”。如陈远睦、杨甘同志任副团长，蔡兴德、周九玛同志任正、副政委。我被任命为彩塘营营长，洪勃为教导员。

当年海丰地广人稀，荒地不少，潮安则人口稠密，耕地不足。据说民兵团是根据某位军队首长的意见而组建的。

不久，团、营两级工作人员100多人连同行李分乘几辆敞篷卡车浩浩荡荡开赴海丰。团部驻扎在公平圩新搭建的一座篷棚里。各营则分布在莲花山周边地区垦荒办农场。

彩塘和庵埠两个营部驻扎在公平公社海丰塘一所废弃的农业中学校舍。说是中学，其实只有两间破旧的教室和一间厨房。两个营部各居一室，厨房共用。

营部麻雀虽小，五脏俱全。按当年革委会的体制，除营长、教导员外，设立政工、生产、后勤等组，不过每个组只

有一、两人而已。大概是为了密切隶属关系，营部人员不管从哪里来，工资、粮食关系一律迁移到所属公社，办公费用也由公社负担。

海丰塘是一片平原微丘的开阔地，属沙质土，只宜种植花生、番薯等旱园作物，面积约一千多亩，一条小溪在边沿地带潺潺流过。在团部的主持下，彩塘、庵埠两营划地耕作。

彩塘公社辖下10多个大队，每个大队各选派基干民兵组建民兵连，进场初期共300多人。连长、指导员等人选及经费均由大队负责，营部只管政治领导、生产指导和协调各方关系。在营部的主持下将土地细分到各连队耕作。

营部人员按照县革委会的统一规定，享受“三个三”的待遇。即是每人每月增加3斤粮票和3元的伙食补助，3个月回家探亲一次允许报销旅差费。此外，营部人员每月轮流派一人回公社汇报情况，办理经费报销，同时领取工资并负责分送到各人家里。

营部人员都是从“五七”干校出来的。虽然远离闹市和家庭是一“失”，但是摆脱那令人紧张、彷徨、惊骇、抑郁的“斗批改”氛围却是一“得”。舍小失换大得，大家还是乐意在海丰塘自由自在地呼吸新鲜空气，重新感受同志式的友爱，过着人性化的生活。

每天，我们几个人结伴下连队。教导员洪勃是老革命，原是县府内的局座，耿直而又健谈，讲起政治挂帅，讲起张思德、白求恩和愚公精神滔滔不绝。我虽然没有系统学习过农科知识，但上世纪五十年代，在农村和农民一起摸爬滚打十年整，阐述当年时尚的抓革命、促生产的重要意义，诠释

水、土、肥、种、密、保、工、管（即毛主席的农业“八字宪法”）这些经典的具体要求还不至出错。

说实在的，营部的同志都安心在海丰塘工作。他们对工作积极热情，认真负责，任劳任怨。他们与连队民兵同甘共苦，对连队的帮助和支持是尽力而为的。

1972年梅雨季节，我调到湛江地区工作。我走后不久，民兵团解散了，它的寿命只有两周岁。这是历史的必然，也是意料中的事。

作为当年曾经参与民兵团工作的一员，据我亲身经历所知道的一些实情，对民兵团存在问题作了剖析，得出民兵团散伙的根本原因有三点：

一、人员轮换频繁。当年人民公社实行“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体制，生产队是基本核算单位。进场民兵名额由公社下达到大队，由大队落实到生产队。大队从生产队调人，生产队给调出者记工分，参加年终分配，这是无可非议的。但是，民兵也是农民，而且是家中的主要劳动力。在生产队里，除了集体出勤之外，还可以充分利用时间发展家庭副业和经营自留地等“小自由”。到民兵团去，就不可能享有这种“小自由”了。谁愿意放弃这个权益？谁又愿意远离温馨的家庭到外地赚生产队的工分？结果生产队出于无奈，只好实行“轮换制”。轮换周期少则一个月，多则三个月。轮到的人，只是为了应付“服役”，才去当一回“义务兵”。带着这种心态的“义务兵”，对待农场生产的责任心和积极性自然是要打折扣的。

二、经济不堪重负。从潮安县城到海丰县城路程180公里（双程车票9元），加上两头的路程就超过200公里了。一

个连队几十号人的旅差费、办公费以及民兵在莲花山的伙食费均由大队统筹解决。大队要筹集这样一笔巨款谈何容易！当年生产队一个劳动日的工值才两、三角钱啊！

三、土地纠纷不断。当年民兵团使用海丰的土地都是两县有关领导人口头协商确定的。但是具体使用的土地范围、界线不明确，当然也不排除一些生产队不肯认帐的，尤其是插花地问题。因此，在耕作过程中连队常与当地生产队发生纠纷，有的种下不久的农作物被毁掉，有的即将成熟的农作物被抢先收去。大队当然不愿意眼睁睁看着大量的资金、劳力投入后打水漂。

上述三点，不仅彩塘营如此，其它营情况也大致相同。因此，民兵团进场一年后，由于各大队、生产队因实际困难，无法坚持下去，驻场民兵逐月减员，最后团部不得不宣布解散。

从这件事中，我想必须吸取的教训是：处理农业集体经济问题，一定要实事求是，算经济帐，严格按照经济法则办事。切忌仅凭良好的主观愿望，作出不切实际的决定并强制执行。这样做的结果只能是劳民伤财。

鹿湖农场整风和郑扬同志

许振声

1958年春初，潮州市工商界一场轰轰烈烈的反右派斗争运动告一段落（同年6月间作出处理）。根据中国民主建国会和中华全国工商联合会“关于推动一般性整风运动决定”的精神，民建潮州市委员会和潮州市工商联（以下简称市两会）联合召开委员（执委）联席会议，通过成立市两会整风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整工委）。整工委设主任1人，副主任3人，委员11人，笔者是委员之一。市两会整工委在中共潮州市整风办公室的领导下开展各项工作。

为了使整风运动能深入开展和帮助工商界人士加强劳动锻炼，当时，我省一些地方出现工商联办农场这一新事物。在中共潮州市委的重视支持下，整工委派出李春泽、许振声、朱祯达三人，前往番禺县工商联所办农场参观访问和学习。回来之后即向上级汇报，并得到中共潮州市委的支持，筹办农场的计划很快付诸实施，并选定鹿湖作为未来的场址。

鹿湖地处潮州城北面韩江西岸约十公里处，三面环山，有蜈蚣龙、三叠金、金交椅、鹿角等若干个小山头。中间山谷有大池塘一口，称为“后湖”。有田畴一片约数十亩，可耕可种。在此地设小农场，能满足工商界非职业性的劳动锻炼之需。此处距潮城较近，有韩江可通舟楫（后来鹿湖农场

自己购有一只木船使用），又是潮州至陷隍航运的上落站，交通尚算便利，利于人员往返和后勤物资供应。因此，确定在鹿湖办农场。

选址过程中，中共潮州市委整风办李世江副主任和资改办张远副主任两人，先期到鹿湖观察并联系解决与当地农业社（北关春光社）的有关问题，大力支持帮助工商界办农场。当地的几户农户，后来和我们相处得很好，而且充当农场的义务“顾问”，给我们传授了很多农业知识。

定点之后，即开始筹措经费，整工委为此开会研究并分头向大户工商业者通气之后，决定在本市工商业户的定息中筹措，进行时也很顺利，一共筹措到31938元为办场经费。

（此款至二十世纪六十年代中期，由潮州市人民政府拨款归还。）与此同时，中共潮州市委还将汕头专区工商界讲习班在本城建宁里的校舍大蓬棚由整工委拆往鹿湖农场使用，为办场省了一笔开办费。

为确定农场成员，整工委颇下了一番工夫。因为逸多劳少或只劳心而不劳力，是工商业者的一般习性。而到农场去劳动锻炼是与此种习性相违的。因此，需要做大量的宣传和发动工作，以增强他们劳动锻炼的信心和决心。而且市工商界绝大多数都在企业工作，要抽调他（她）们到农场，必须得到各企业党支部的支持和配合。由于中共潮州市委的重视，各企业也配合宣传发动。因此，不少工商业者纷纷报名，申请上鹿湖农场。其中有183人得到批准。至此，人员问题也告解决。

1958年“五一”劳动节刚过，竹器合营副经理谢森材带领20多个年青力壮的工商业者，先期上鹿湖辟荒平地，盖搭

两座竹蓬大宿舍，成为潮州市工商界上鹿湖农场的先行兵。

1958年5月5日，上午8时刚到，潮州市工商业者150多人肩挑行李，到市工商联集中，列队向鹿湖农场进发。市两会组织部分工商业者随队同行欢送，一时彩旗招展，锣鼓喧天，气氛热烈。整工委郑启昭、张远（中共党员）、周亮三、李春泽、许振声、陈应煦、陈文照、郭绍鸿8人随队赴鹿湖农场，开展并参加潮州市工商界的整风运动。其他委员则留城开展同项工作。至此，潮州市工商界的整风运动，遂分为两地同时进行。

鹿湖农场此时一场两任，其领导机构除整风学习由市两会整工委负责外，生产劳动的机构，场部设三个组，行政组组长陈应煦，生产组正、副组长许振声、李春泽，宣传组正、副组长邢胜焜、郭绍鸿。场部下设四个队，周亮三、许振声、李春泽、陈文照四人分任林、果林、畜牧、农等四个队的队长。小组分为学习小组和生产小组，组长大多由市民建会员担任。

鹿湖农场整风学习是和风细雨般的正面教育，效果很好。1958年8月21日，曾一连五天在市区中山路小学举办《潮州市工商界整风运动展览会》。市工商界整风运动也于同年8月上旬结束，计历时三个月。

鹿湖农场在当时曾制订一个远景规划（似乎是10年），由于时逢大跃进时期，对于计划之类出现一个误区，以为数字说得越多才能表示干劲足，规模说得大才能表示决心大，结果，远景规划虽然蓝图宏伟，其实充满浮夸。比如其中有一项说，要建一个“万头猪场”，就我们当时制订规划的几个人来说，究竟“万头猪场”有多大？猪舍要多少平方米？饲

料要多少？来源在何处？管养人员要多少等等，谁也没研究过。

附带一笔的是潮安县工商联比市稍慢一点，也在“草南武”山深草长的地方办了一个农场，并曾组成代表团到鹿湖农场参观二次，第二次由我代表场部作综合介绍并接待。

潮州市工商界整风运动结束之后，第一批上鹿湖的工商业者部分回原单位工作，部分因农场需要而留场。市两会整工委已完成政治使命。上级任命郑扬同志到场任书记，陈光华同志为场长。第二批上鹿湖农场的工商业者也分别编队分组，参加劳动。

我系留场的队长，郑扬同志到场之后，为深入了解鹿湖农场的情况和农场的界址，就找我陪他在农场四周跑了一圈。他平易近人，没有官架子，我和他相处的时日虽极短，还不到一个月的时间，但对他的印象是很深刻的。

郑扬同志公余就带头参加劳动，干重活，这对于潮州市工商界在农场的人来说，是一种鼓励和鞭策，他深知“身教重于言教”的道理。1958年8月底，潮州市政协有一项工作要我去做，我就离开鹿湖农场。以下的事是留场的工商界骨干告诉我的，但事情绝不会有任何传闻之误。

1958年9月间，汕头专区在鹿湖农场开办第二期工商界讲习班。由于前在潮州城区建宁里的大蓬棚已拆往鹿湖农场使用，至此，鹿湖农场又是一场两任，既是潮州市工商界的劳动场所，又是汕头专区各县工商界学员的学习地址。汕头专区所属各县的工商联，都先后派人到鹿湖农场学习。

1958年10月的一天，一个潮阳籍的学员在大蓬棚宿舍内点火吸烟，不慎把火柴枝抛在蓬棚边地上，因时近初冬，风

高物燥，从鹿湖农场北面山口的大北风滚滚而下，势极猛烈，使被火柴枝引燃的大蓬棚的火焰无法扑灭，一时风助火势，火助风威，把鹿湖农场的两座大蓬棚都燃烧起来。

火起之后，郑扬和陈光华两同志急忙组织人力救火，潮州在场的工商界和学员奋勇争先，但因缺乏消防工具，且离水源较远，一时无法挽救。大火从鹿湖农场北面鹿角尾飞越田野，引燃起在鹿湖农场南面山脚北关几户农民的草堆和房屋。

郑扬同志急忙带领一批人越过田野，前往灭火。当郑扬同志到达北关农民住地时，不幸被一堵墙壁倒下的砖头掷中足部，他还负伤指挥救火，但因足部流血而感染破伤风菌，虽送医院抢救，终因不治而逝。

郑扬同志为了维护群众的利益而献出自己宝贵的生命。据林丰之《缅怀郑扬同志》一文所说，（载《潮安文史》第八辑）死时仅36岁。潮州工商界在鹿湖农场的人，无不感到痛惜。

彩塘卫生院初期的几次抢救

郑少波

我曾在本刊第六辑《彩塘公社卫生院的初创期》中，描述这个“人员不多，设备简单”，但“人心向共产主义，工作无私奉献”的初期卫生院。特定历史时期的劳动紧张、物质困难、营养缺乏造成的病号多，并因此而引发的种种意外事故，这个群体“人人动手，个个认真”实施了一次又一次的危重病号抢救，虽说限于条件，效果多不如人意，但那过程，现在回想起来，还是很令人感动的。

公社卫生院成立不久的冬天，担架抬来一位因流产而大出血的妇女，这是一位大队干部，用土法打胎，胎死腹中多日，导致血中毒而大量出血，送到时，人已虚脱，经抢救一度苏醒，送她来的干部询问病人，用的是什麼方法，谁教的，这干部只是说：年岁大了，家中已有孩子，怀孕怕人笑话，加之大跃进，人人苦战在田头，怀孕影响工作，打胎是自愿的，请勿追究等等。说得最坚决的是“勿害人”！大量的止血针及亲人的输血，终于未能将她救治。当时“计划生育”尚未开展，农村人，少卫生知识，造成这不该发生的悲剧。当夜，参加抢救的医护人员，多有为之流泪的，“勿害人”这句话，使大家很佩服、很感慨。

1959年春末，从金石公社送来二名烧伤的病人。烧伤的